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新城鄉康樂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康國人字第1150002614A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(分5次招考)第5次招考錄取人員。

依據：依據本校115年8月7日114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8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第5次招考錄取人員，臚列於下：

(一)普通班代理教師(代理實缺)(留職停薪教師所遺職務)：

正取：楊以芯；備取：從缺。

(二)代理教師(借調花蓮縣政府教育處)(借調缺-預估缺)：

正取：從缺；備取：從缺。

二、經本次甄選「正取者」應於115年8月10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1時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，親自至本校行政辦公室報到；逾時未完成報到手續者，將由本校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
三、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(課)教師甄選作業結束，上開尚未補實職缺將另行擇日公告辦理「115學年度第3次代理教師甄選」作業。

校長游可如